

副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函

地址：54443南投縣國姓鄉石門村國姓路26
7號

承辦人：課員 傅亞函

電話：049-2721002分機118

傳真：049-2720266

電子信箱：niceplay@guoshing.gov.tw

受文者：本所秘書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國鄉秘字第11400076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訂定「南投縣國姓鄉公所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專案小組設置
要點」，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所114年4月28日主管會報提案討論決議辦理。

二、檢送「南投縣國姓鄉公所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專案小組設置
要點」1份。

正本：鄉長室、秘書、民政課、財政課、工務課、農經課、社會課、主計室、人事室、
政風室、客觀所、清潔隊、圖書館

副本：本所秘書室

鄉長邱美玲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專案小組設置要點

114 年 4 月 28 日主管會報決議通過

- 一、南投縣國姓鄉公所(以下簡稱本所)為辦理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含內部控制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作業，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設置「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專案小組」(以下稱本小組)，並制定本要點。
- 二、本小組置委員十人。秘書、簽呈鄉長指派課室主管為委員，由秘書擔任召集人。內部控制專案小組執秘由秘書擔任，幕僚工作由秘書室辦理，負責本所各項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之教育訓練及相關事項。
- 三、本小組任務：
 - (一)推動本所各課室將風險管理融入日常作業及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工作目標達成之風險，訂定本所之年度工作計畫。
 - (二)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合理確保達成工作目標。
 - (三)於危機事件發生時，採取危機處理，降低對本所損害之影響程度。
 - (四)辦理各項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之教育訓練。
 - (五)檢討及強化現有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
 - (六)檢討與整合個別性業務內部控制作業。
 - (七)參採各權責機關所訂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規範，並審視個別性業務之重要性及風險性，訂定適宜本所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規定。
 - (八)規劃及執行年度稽核計畫，必要時辦理專案稽核，並作成稽核報告。
 - (九)就內部管控發現之缺失及改善建議，適時簽報鄉長核定，並追蹤其改善情形。
 - (十)鄉長交辦事項或其他經本小組會議決議辦理之事項。
- 四、本小組每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開會時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未能主持會議時，得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
- 五、本小組召開會議時，得請相關單位人員列席說明。
- 六、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行政院頒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辦理。
- 七、本要點經主管會報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